

清國史館《儒林傳》

纂修活動考述*

馬延輝
中國人民大學
清史研究所博士研究生

提 要

在西方近代章節體的學術史寫法傳入之前，通過為主要學者立傳的方式來展示一朝學術的大體面貌，一直是中國傳統學者在對本朝及前代學術史進行文本書寫時所採用的基本形式，清代亦復如是。有清一代，這些傳記體的學術史中就包括《國朝漢學師承記》、《國朝學案小識》等名篇，這些清人視野下的清代學術史在為今人研究提供獨特資料的同時，其本身的文本研究也引起研究者相當的重視。但是，作為清代重要的官方傳記體學術史——《國史·儒林傳》本身的修撰情況，長期以來卻被忽視。已有研究大多將這部傳記籠統視為阮元的作品，並不了解其間增刪、續修的情況。本文在時賢已有成果基礎上，利用清國史館原始檔案和相關修撰者的別集，對這部清人自撰清學史的基本情況進行梳理與考察，以期有助於學者們更好地利用此傳來研究清代學術史。

關鍵詞：清國史館、儒林傳、阮元、學術史

* 本文寫作期間，承黃師愛平先生與張瑞龍學兄提供許多寶貴意見，以〈《清國史·儒林傳》纂修考〉為題在臺北故宮博物院「再造與衍義——文獻學國際學術研討會」上發表時，蒙莊吉發先生和評論人鄭永昌先生指教，投稿後又得匿名評審人中肯批評並提供部分資料，謹致謝意。

在西方近代章節體的學術史寫法傳入之前，通過為主要學者立傳的方式來展示一朝學術的大體面貌，一直是中國傳統學者在對本朝及前代學術史進行文本書寫時所採用的基本形式，清代亦復如是。其中的一些名著，如《國朝漢學師承記》、《國朝學案小識》等，作為清人自撰的當朝學術史，¹在為今人研究提供獨特資料的同時，其文本本身的編纂、版本、流傳等情況，也已引起學者相當的興趣。遺憾的是，學術界目前對這些傳記的研究，還只集中在《國朝漢學師承記》等著作上，²而對同樣以傳記方式描繪清學史並出自清朝官方修史機構——國史館的《儒林傳》的基本情況，卻缺乏應有的關注。

目前學術界對於該傳的已有研究，主要是作為阮元研究的一部分展開，³專門的研究則相當匱乏。⁴民國初年，吳興嘉業堂主劉承幹贊助《清史稿》編修時，曾聘清史館中人抄錄原清國史館中的《實錄》與《國史》二書，《儒林傳》作為《國史》的一部分，亦在抄錄之列。根據1993年北京中華書局影印出版之嘉業堂鈔本《清國史》，當日所錄之史館中的《儒林傳》分為前編八卷，上編三十二卷、下編四十一卷，後編一卷。整理者說：「前編與上、下編係國史館不同時期所纂，間有重複」，⁵至於具體情況如何，則未有說明。本文擬在時賢已有成果的基礎上，利用清國史館原始檔案和相關修撰者的別集，對這部清人自著清學史的基本情況進行清理與考察，以期有助於學者們更好地利用此傳來研究清代學術史。

1 1927年，學者支偉成在所著《國學用書類述》一書中，即將《漢學師承記》、《學案小識》等書與《清代學術概論》等書並列，共入「學術史之屬」。參見支偉成，《國學用書類述》，下冊，頁17-18。

2 可參見漆永詳的兩部著作：《江藩與漢學師承記研究》和《漢學師承記箋釋》。

3 這些著作和文章依發表順序，主要包括：仰彌，〈阮文達事述〉，頁46-47；劉德美，〈阮元學術之研究〉，頁164-169；王章濤，〈阮元傳〉，頁132-134；德明，〈阮元史學撰著述評〉，頁50-51；黃慶雄，〈阮元輯書刻書考〉，頁195-196；孫廣海，〈阮元學術思想研究〉，頁69-84；王章濤，〈阮元評傳〉，頁338-341；郭明道，〈阮元評傳〉，頁293-296；鍾玉發，〈阮元學術思想研究〉。由於這些研究的初衷與主要目的在於探討阮元其人，《國史·儒林傳》只是作為阮氏的一部著作被提及，所著筆墨有限，並多人云亦云之處。

4 晚近，質盧有文論及該傳，然其筆墨主要集中在描繪繆荃孫與徐桐的個人恩怨上，見〈繆藝風與清史儒林傳〉。1970年代，臺灣大學周駿富先生曾主持相關研究計劃，成《清史儒林文苑兩傳纂修考》，然是著並未發表，目前僅見於臺灣大學圖書館並限館內閱覽，惜未得見。最近王汎森在〈清代儒者的全神堂——《國史·儒林傳》與嘉、道年間的顧炎武崇拜〉（此文係未刊稿，蒙王先生跨海贈寄，謹此致謝）中，比較了幾個不同版本的《國史·儒林傳》，對該傳的編纂情況進行了探討。但由於該文的主要目的在考察顧炎武個人在清學史、特別是嘉道間地位上升的問題，使得文章對該傳情況所作的清理，主要圍繞着顧炎武一人，缺乏整體性的考量。

5 吳格，〈影印說明〉，《清國史》，第1冊，頁8。

清國史館，是清朝纂修本朝歷史的官方修史機構。有學者認為其濫觴於入關前所置內三院中的國史院，因其有編纂史書之職能。⁶然此國史院與後來的國史館並無關係，已有論者析其原因为：第一、內國史院不單是修史機構，而主要是處理國家某些國務政事的中樞機關之一，與後來專以修史為務的國史館不同；第二、內國史院的修史活動，在於保存和匯編檔案史料，記注史事和編修實錄等，並不包括纂修紀傳體國史，與專為纂修紀傳體國史而設的國史館在修史職能上也完全不同；第三、內三院的裁革，代之以內閣和翰林院的設立，這與多年之後始設的國史館毫無因革替代關係。⁷正式開館則是康熙二十九年（1690），⁸為纂修太祖、太宗、世祖三朝實錄而設，書成館撤，還不是常設機構。乾隆三十年（1765），為重修國史列傳而開國史館，從此成為常設機構。主要任務是纂修各朝紀、傳、表、志及《大清一統志》、《皇清奏議》等史籍。

一、提議與創制

關於清國史館首次纂修《儒林傳》的時間和創制者，目前學術界一般認為，嘉慶十四年（1809）冬，阮元因劉鳳誥案由浙江巡撫降翰林院編修，十五年（1810）十月自願任國史館總纂，編寫〈擬儒林傳稿凡例〉，創設了《儒林傳》。這個說法由來已久，並流傳頗廣。就筆者目力所及，最早見於當時人朱方增的〈阮芸台師六旬壽序〉：「俄奉恩命，入領玉堂，總挈著作，儒林文苑手纂凡例，以彰聖世同文之盛。」⁹阮元之子阮福也說：「因館中修史，例必有據，儒林無案據，故百餘年來人不能措手。家大人謂羣書即案據也，故史館賴以進呈。」¹⁰龔自珍則云：「公在史館，條其派別，謂師儒分繫，肇自《周禮》，儒林一傳，公所手創。」¹¹甚至之後續修此傳的繆荃孫也有類似的說法：「嘉慶庚午（十五年），阮文達公元由浙撫降編修，充國史館總纂，冊儒林文苑兩傳。」¹²孟

6 鄭愛蓮，〈清代的國史館及其修史制度〉，頁37。

7 喬治忠，〈清代國史館考述〉，頁181。

8 清人昭槧在《嘯亭雜錄·續錄·國史館》中，記國史館之設為乾隆25年，其說已為王鍾翰及日人神田信夫辨訂為非。見王鍾翰，〈清國史館與《清史列傳》〉，頁89-99；神田信夫，〈清朝的《國史列傳》和《貳臣傳》〉，王凌摘譯，《清史研究通訊》，1986年第3期。

9 （清）朱方增，〈阮芸台師六旬壽序〉，《求聞過齋詩集》，卷3，頁350。

10 （清）阮元，〈擬國史儒林傳序〉，阮福案語，《壁經室集》，1集卷2，頁38。

11 （清）龔自珍，〈阮尚書年譜第一序〉，《阮元年譜》，頁274。

12 繆荃孫，〈國史儒林文苑兩傳始末〉，《藝風堂文漫存》，乙丁稿卷3，頁16。

森先生更謂：「考清之有儒林傳，創意爲之者爲阮文達公。」¹³ 由於這些言論或來自阮元的友朋、直系後人，或來自後世著名學者、歷史學家，故極易令人認同其可靠性。

事實上，揆諸史實，該傳之修撰其來有自，並非自阮元始。

考清國史館之《儒林傳》，最早可上溯至乾隆三十年九月，其時正纂修國史列傳，乾隆帝指示史官挑選入傳人物時，不可拘泥品位，他以儒林傳爲例：「且如儒林，亦史傳之所必及，果其經明學修，雖韋布之士不遺。又豈可拘於品位，使如近日顧棟高輩，終於淹沒無聞耶？」¹⁴ 四十六年（1781）復下諭，指示國史中應設《儒林》一傳：「其或限於資格，……如儒林、隱逸及列女之節烈卓然可稱者，亦覈實兼收，另爲立傳。」¹⁵ 然乾隆一朝，該傳並未正式動手纂辦。逮至嘉慶十二年（1807）七月，才由湖廣道御史徐國楠奏請開辦，其謂：

竊惟史家體例，特重志表，而列傳門類，尤須詳備。儒林、文苑、循吏、列女等傳，允宜著簡編洪。惟我朝列聖相承，重熙累洽，人文蔚起，經學昌明，其著述之揀入《四庫全書》者，既彪炳千古。而循良之吏，敢言之臣，載在《五朝實錄》、《高宗純皇帝實錄》者，復濟濟有人，下逮孝子、順孫、節婦、貞女，上膺旌典，下洽鄉評，亦足以發幽光而敦風俗。伏查乾隆三十年九月十五日奉高宗純皇帝諭旨，……仰見高宗純皇帝綜核史例，善善從長至意。自是年續開國史館以後，除排纂大臣傳、王公表傳、忠義列傳及二臣傳甲乙編外，所有儒林、文苑、孝友、列女等傳，在開館之初早經議及，迨今尚未纂辦。當日館臣或因採訪難周，恐不足以昭傳信。茲恭纂《高宗純皇帝實錄》業已告成，覈之《五朝實錄》所載，皆信而有徵。臣愚以爲今日編纂列傳，較開館之初，尤易於稽覈，分門別類皆當以實錄爲據，而參之《欽定四庫全書》、《大清一統志》、各省通志並內閣存貯紅本及一切紀載之資採擇者。¹⁶

13 孟森，〈明清傳目通檢序〉，《明清史論著集刊續編》，頁485。

14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乾隆朝上諭檔》，第4冊，頁718。

15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乾隆朝上諭檔》，第10冊，頁805。

16 《清國史館奏稿》，頁971-974。按：關於徐國楠此摺上奏的時間，《仁宗睿皇帝實錄》亦謂嘉慶12年7月，見《仁宗睿皇帝實錄》，卷183，頁410。惟《國史館移札》中記為嘉慶13年，此處從前兩者記載。

國史館總裁、大學士慶桂等奉嘉慶皇帝硃批會議後具奏，認為：「今該御史所奏，皆係國史館應行纂辦之書，自應均如所請。」並提出具體開辦時間：「恭候《高宗純皇帝本紀》告成後，接續辦理，以昭盛美而光典冊。」¹⁷ 該年十二月，慶桂等再次上奏，酌議辦理章程：「儒林、文苑、循吏、孝友、列女等列傳，應查明曾經奉旨褒嘉及由部題旌入於名宦、鄉賢、節孝等祠者，考其著述事蹟，核實編輯，總以官修官採諸書為據，若家乘所紀，概不准濫行登載。」¹⁸ 對傳記資料的來源進行了嚴格規定。嘉慶十三年（1808）十二月《高宗純皇帝本紀》告竣，¹⁹ 聯繫慶桂等之前的奏摺，知清國史館《儒林傳》應於此後開始纂辦，此亦為有清一代官方修撰本朝學人傳記之始。

當時具體負責此事者為時任國史館總纂、翰林院編修的陳壽祺。但他纂辦的時間並不長，前後未及兩年。嘉慶十五年七月，其父去世，壽祺丁憂去職，接續辦理者即為阮元。

壽祺先於嘉慶十有四年充國史館總纂，專辦儒林、文苑兩傳，尋以憂歸。明年宮保儀徵公適在京師，當事延之獨纂《儒林傳》。²⁰

可能由於陳纂辦時間不長，繼任者阮元又寫有〈擬儒林傳稿凡例〉和〈國史儒林傳序〉兩篇起例發凡之文，故極易令人認為陳壽祺所辦毫無作為，阮元才是該傳的開創者，這也正是目前雖有學者注意到陳壽祺曾在阮元之前辦理該傳的事實，卻未能展開討論的原因。²¹

事實上，陳壽祺辦理《儒林傳》時間雖極為短暫，卻並非毫無成績。就目前有限的資料來看，有兩點可以確認。其一，在傳記資料的來源方面，陳遵循的是此前慶桂等人擬定的辦法，即「總以官修官採諸書為據」，並不涉及私人記載。²² 其二，在入傳人物方面，陳也有初步的考量。臧庸在寫給阮元的信中說：「先高

17 《清國史館奏稿》，頁976。

18 《清國史館奏稿》，頁984。

19 《清國史館奏稿》，頁1005。

20 （清）陳壽祺，〈與方彥聞令君書〉，《左海文集》，卷5，頁227。

21 例如王汎森雖注意到：「在此之前，陳壽祺一度著手纂輯。」但他還是認為「清代的儒林傳是從清嘉慶中期，阮元（1764-1849）編輯《擬儒林傳稿》凡例開始的。」因為「（陳）中道而廢。」見王汎森，〈清代儒者的全神堂——《國史儒林傳》與嘉、道年間的顧炎武崇拜〉，頁1，注1。

22 嘉慶14年9月，阮元因劉鳳誥案被解京，追隨入京的阮元弟子張鑑曾記載道：「值方有事國史，公建議謂儒林文苑兩傳不當專取諸史宬所藏……」。見（清）張鑑，〈陳氏求古齋圖跋〉，《冬青館甲集》，卷5，頁61。這充分說明當時陳壽祺主持編纂的《儒林傳》之資料來源以官修書籍為主，故阮元才有此建議。

祖當入《國史·儒林傳》，此陳編修充纂修官時自言之，有手書可據，《尙書集解案》亦編修由舍間索取。」²³ 殳庸敢於拿出陳壽祺信函為其祖爭取入傳，說明阮元作為接辦者，不能無視前任已經做出的決定，也反過來說明陳壽祺所辦並非毫無成績。

二、纂修與粗成

陳壽祺離職後，阮元接手續辦此事，直至嘉慶十七年（1812）八月十六日因出任漕運總督而離職，二十日將纂辦粗畢之《儒林傳》稿本交付國史館。²⁴

在目前學術界對是稿的有限研究中，一般都認為這個擬稿是阮元一人作品。比如北京清華大學的戚學民先生就通過研讀此稿，研究阮元對戴震學術地位形成的影響，²⁵ 在揚州大學所承擔的全國高校古籍整理委員會項目「《阮元全集》編纂點校」中，《儒林傳擬稿》亦被視作阮元著作之一種。²⁶ 在本文開篇所述研究前史中，之所以有一大部分是作為阮元研究的一部分展開，也和學者們多以此傳為阮元作品這一固有的看法有關。

其實暫且不提《儒林傳》從嘉慶後期到清末的多次刪、增、去、取（下文將詳細論及），僅就嘉慶十七年所呈之稿而論，也並非阮元以一己之力所完成者。

國史館故事，一、二品大臣例立傳，三品以下皆待奏請宣付乃始得之。

館以大臣領總裁，次則提調、總纂、纂修、協修。詞曹初入館，為協修，承輯史稿，謂之功課，計葉為程，是以協修初稿，不厭其詳，纂修、總纂，要刪潤色，歷提調以上總裁，書閱字於稿眉，有所審正則加籤焉，及清稿進呈，復加斟正，謂之劃一。²⁷

可見，國史館中，一篇傳稿的完成，往往要經歷不同主筆者的幾次修訂，方能定稿。就目前有限的資料來看，是稿在許多方面都有多人參與。阮元曾就如何編纂此傳徵詢過多人意見，其中包括焦循、臧庸、朱錫庚等，三人分別寫有〈國史儒

23 (清)臧庸，〈上阮芸台侍講書〉，《拜經堂文集》，卷3，頁579。

24 (清)張鑑，〈阮元年譜〉，卷4，頁102。

25 戚學民，〈論阮元對戴震學術地位的貢獻——讀阮元撰《儒林傳擬稿》札記之一〉。

26 錢毅、王傳東、岱銀宏，〈阮元著述文本的總貌及其整理的現狀和意義〉。

27 金兆蕃，〈跋〉，《金學士國史循吏傳稿》。

林文苑傳議〉、²⁸〈上阮芸台侍講書〉²⁹和〈與阮伯元閣學論修儒林傳書〉³⁰予以回復。朱文謂：「前在菊隱園中，言及《儒林傳》首必冠以總敍，維時酒闌人衆，言未達意。」戚學民據此認為：「可見至少在一次有多人參與的聚會場合中，阮元曾經提出討論《儒林傳》的修撰問題。」³¹在擬定入傳人物方面，阮元則求助於丁憂在家的陳壽祺，「生近到史館，總輯《儒林》、《文苑》二傳，閩中宜入傳者何人（度可入十餘人耳）？望錄寄，切切。」³²而在具體傳文的寫作方面，根據相關檔案的記載，嘉慶十五年（1810）三月至十六年（1811）正月間，史館僅漢總纂、幫總纂、纂修、協修等官員就有二十六人之多，³³他們都有可能參與了《儒林傳》的寫作。雖然具體參與者和各所負責的傳稿需要進一步的考察，但目前可以確定兩個人是錢寶甫和錢林。錢寶甫，原名昌齡，號恬齋，因避清仁宗陵（昌陵）諱，以字行。³⁴嘉慶四年（1799）進士，曾任山西布政使等職，道光七年（1827）八月去世。³⁵他與阮元的關係比較密切，嘉慶四年，寶甫會試得售，阮元恰為是科主考，二人從此有師徒之稱。嘉慶十三年（1808）三月，阮元途經蘇州，曾與其遊覽諸山，³⁶嘉慶十五年九月，他又奉阮元之命為張鑑的《兩浙賑災記》撰寫序言。³⁷維時，寶甫正在國史館任職，嘉慶十六年（1811）更獲補總纂之一，³⁸並與時在史館的阮元過從頗密，「先生再入翰林，寶甫獲從於史館，頻造先生。」³⁹因此，他極有可能參與了《儒林傳》的纂修。嘉慶十九年（1814），他還將所鈔傳稿交與族人錢泰吉。據後者說：「嘉慶甲戌（十九年），族子恬齋由翰林出守徵江，過家上冢，泰吉鈔得《儒林傳》稿，主其事者為儀徵阮公，恬齋亦參與分纂也。」⁴⁰錢林，字金粟，嘉慶十三年（1808）

28 (清)焦循，〈國史儒林文苑傳議〉，《睢莊樓集》，卷12，頁225-228。

29 同註23。

30 (清)朱錫庚，〈與阮伯元閣學論修儒林傳書〉，《朱少河先生集》。

31 戚學民，〈儒林列傳與漢學師承——《漢學師承記》的修撰及漢宋之爭〉，頁94，注3。

32 (清)阮元，〈與陳恭甫書四〉，陳鴻森輯，《阮元學經室遺文輯存》，卷4，頁759。

33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國史館檔案》，人事類750，〈國史館為移會事〉。

34 趙爾巽等，《清史稿》，卷305，〈錢載傳附錢寶甫傳〉，頁10515。

35 (清)張金鏞，〈故山西布政使錢公誄〉，《躬厚堂雜文》，卷7，頁1-3。

36 (清)阮亨，《瀛舟筆談》，卷10。

37 (清)阮亨，《瀛舟筆談》，卷5。

38 《清國史館奏稿》，頁1013。

39 (清)錢寶甫，〈兩浙賑災記序〉，載阮亨，《瀛舟筆談》，卷5，頁524。

40 (清)錢泰吉，〈文苑傳跋〉，《甘泉鄉人稿》，卷5。按：泰吉此處敘述微誤。嘉慶19年，寶甫出

進士，⁴¹ 其曾撰《儒林傳》一事見汪喜孫〈尚友記自敍〉：「錢學士林爲壬午薦主，撰《儒林》、《文苑傳》亦未成，臨終以手藁付喜苟。」⁴² 雖然筆者翻檢錢林著作，並未見到其對此事的說明。但是筆者認為，其參與纂修《儒林傳》一事仍是有相當可能的。因為「國史館纂修等官，爲翰林院專責」，⁴³ 而錢林自嘉慶十三年中進士後，在詞館二十餘年，所以他亦很有可能參與了《儒林傳》的編修。只不過由於目前所見之資料有限，尚無法確指二人具體參與了其中哪些傳記的寫作，但二人曾參與撰寫《儒林傳》的工作，則可基本確定爲不爭的事實。

《儒林》一傳既是爲學者立傳，何人能夠入傳，何人宜立專傳，何人宜立附傳，附傳者又宜附於何人之下？體現出纂修者對當時學術風貌的認識和對不同學者的看法。阮元在此稿的九條〈凡例〉中，雖倡言漢宋兼採，「《史記》始記儒林，《宋史》別出道學。其實講經者豈可不立品行，講學者豈可不治經史？強爲分別，殊爲偏狹。故今理學各家與經學並重，一併同列，不必分歧，致有軒輊。」然而清代學術至嘉慶中葉，已形成「家家許鄭、人人賈馬」的局面，漢學成爲絕對的學術主流，並且阮元本人亦熱心漢學，積極支持和贊助相關研究，因而《儒林傳》的入傳人物仍以漢學爲主，「從選擇傳主的標準來看，史書《儒林》一向是學行並重，而由阮元選擇者來看，卻偏重於學，尤重漢學。如毛奇齡、閻若璩等在清儒心目中德行品評不高者，因有考據著述，亦被選入。」⁴⁴ 這反映了當時清代學術發展的情況，也體現出纂修者的看法。另外，〈凡例〉中並指出「集句成文」的修撰方法，「凡各儒傳語，皆採之載籍，接續成文，雙注各句之下，以記來歷，不敢杜撰一字。」亦是漢學家著述重視「無一字無來歷」特點的體現。

根據北京圖書館善本部所藏，題爲阮元所撰的清抄本《儒林傳擬稿》，是稿共傳四十四篇，附傳五十餘人。以顧棟高爲首，其餘依年排次：顧棟高（附陳祖

任者爲澂江府知府，非徵江。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清代官員履歷檔案全編》，第2冊，頁584。

41 趙爾巽等，《清史稿》，卷485，〈宋大樽傳附錢林傳〉，頁13397。

42 (清) 汪喜孫，〈尚友記自敍〉，楊晉龍編，《汪喜孫著作集》，中冊，頁714。按：關於錢林此稿與喜孫《尚友記》的關係，涉及一樁學界公案，此處不能詳述。可參見(清)王藻，〈敍〉，載(清)錢林，《文獻徵存錄》。

43 劉錦藻等，《清朝續文獻通考》，頁8882。

44 德明，〈阮元史學撰著述評〉。

範、吳鼎、梁錫璵)、孫奇逢(附魏一鰲、耿介)、李容(附王心敬、李因篤)、黃宗羲(附宗炎)、王夫之(附陳大章、劉夢鵬)、高愈(附顧樞、刁包、彭求定)、謝文淳(附彭任)、顧炎武(附張昭、吳任臣)、胡渭(附顧祖禹)、惠周惕(附土奇、棟、江聲)、閻若璩(附李鑑)、毛奇齡(附陸邦烈)、應撝謙、陸世儀(附沈昀、張履祥、沈國模)、嚴衍、萬斯大(附斯同、斯選)、潘天成(附顏元)、曹本榮、李塨、梅文鼎(附王錫闡、談泰)、薛鳳祚、陳厚耀、王懋竑、張爾岐(附馬驥、桂馥)、錢澄之(附方中通)、沈彤(附蔡道晉、盛世佐)、朱鶴齡(附陳啓源)、臧琳(附庸)、劉源滌(附閻循觀)、範鎬鼎、邵廷采(附晉涵、周永年)、徐文靖(附任啟運)、李光坡(附鐘倫)、全祖望、江永(附汪紱、金榜)、朱筠、錢大昕(附塘、王鳴盛)、戴震(附凌廷堪)、盧文弨(附孫志祖、丁傑)、武億、任大椿(附李惇等)、孔廣森、張惠言、孔興燮(附孔毓圻、孔傳鐸、孔廣棨、孔兆煥、孔憲培、孔繼涵、顏元猷等)。⁴⁵

三、刪改與續纂

關於此稿後來的增刪問題，根據〈凡例〉，此傳上交時，為免遺漏，交由編修陳傳經繼續辦理。但他很快於嘉慶十七年十一月十七日去世，⁴⁶ 距阮元交出傳稿僅三個月，無法作出實質性的增補或更改。阮元之子阮福曾說：「聞家大人出京後，館中無所增改，唯有所刪。」而史料顯示，史館對此稿不僅有刪，還有增。關於刪的方面：嘉慶二十一年（1816），顧蘊由雲南學政任上回京，擔任國史館提調，改以顧炎武為首。反映了嘉慶以來顧炎武在學術界地位的上升。⁴⁷ 不久，此稿原有的沈國模、談泰、桂馥、錢澄之、方中通、朱鶴齡、臧庸、閻循觀、汪紱、金榜、王鳴盛、丁傑、任大椿、孔廣森、張惠言、孔興燮等人的傳記被刪去，毛奇齡改入《文苑傳》，這是第一次對該傳比較大的改動，⁴⁸ 阮元對此十分不滿，將被刪諸人的傳記載入自己的私集中。而據嘉慶二十三年（1818）十一月國史館總裁、大學士托津等統計，嘉慶十八年（1813）至嘉慶二十三年（1818）

45 (清) 阮元，《儒林傳擬稿》。

46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國史館檔案》，人事類772，〈翰林院來文一件知照本館幫總纂陳傳經病故事由〉。

47 王汎森，〈清代儒者的全神堂——《國史儒林傳》與嘉、道年間的顧炎武崇拜〉。

48 繆荃孫，〈國史儒林文苑兩傳撰修始末〉，《藝風堂文漫存》，乙丁稿卷3，頁17。

間，史館曾進呈「儒林傳共三十六本」，⁴⁹ 應當就是經顧莼等人修改後的本子。

而關於其後該傳的續纂問題，學界研究尚稀，僅在一部工具書中略有提及，並未有詳細的探討。⁵⁰ 事實上，此傳的續纂也經歷了一個過程，在道光十九年（1839）已有提議。當時的國史館總裁曹振鏞奏稱：「史館功課，向例以大臣、忠義等列傳編纂進呈，現在忠義傳已將次纂畢，應請即以從前奏定之儒林、文苑、循吏等傳接續纂辦，作為功課，俾無曠誤。」得到道光皇帝批准。⁵¹ 隨後，各地逐步向國史館移送應入傳學者的資料，館中亦對先前的奏定本進行修訂。道光二十四年（1844），方俊、蔡宗茂為國史館提調，除去掉入傳人物的表字和對傳語資料來源的註釋之外，另收朱鶴齡、閻循觀、汪紱三人入傳。⁵² 所成的傳主目錄參見繆荃孫在《古學匯刊》中的記載。⁵³

據曾國藩說，道光末，何紹基（子貞）在擔任史館提調時，曾動議續修《儒林傳》，但因總裁不允，未能達成：「國史例非一、二品達官不為立傳，其官卑而立傳，惟匯成《忠義傳》。嘉慶間，阮文達始立儒林、文苑、循吏三傳，國朝以來只此一次，前者未嘗有舊例可循，後者亦未嘗相續而增入之也。頃何子貞太史為史館提調，意欲敍纂儒林、文苑二傳，以總裁不許，遂而中輟。」⁵⁴

之後，平步青、劉聲木皆引用其語，⁵⁵ 說明何紹基曾有續纂《儒林傳》之想法。然核之何紹基本人的說法：「紹基昔直史館，恭錄《高宗實錄》，得四十冊，欲以繼《東華錄》之後也。丙午充提調，因館中照例進書，皆一、二品大臣傳，無三品以下傳，雖經高宗屢以嚴旨申諭，史館乃因循至今。因刪擬條例，欲徧蒐官書及前人文集，補辦國初以來三品以下名臣各傳，商之總裁穆師相，堅不見允，余即日辭提調矣。」⁵⁶ 則知何紹基當日所欲辦理者乃「國初以來三品以下名臣各傳」，並非儒林傳，曾國藩所言應為誤傳，而平步青、劉聲木二人應為誤

49 《清國史館奏稿》，頁1083。

50 袁英光，〈國史儒林傳〉，《中國歷史大辭典·史學史卷》，頁503。

51 《清國史館奏稿》，頁1070。

52 繆荃孫，〈國史儒林文苑兩傳撰修始末〉，《藝風堂文漫存》，乙丁稿卷3，頁17。

53 繆荃孫，〈國史儒林傳續錄〉，《古學匯刊》，第1輯。

54 (清) 曾國藩，〈曾侍郎復書〉，載(清) 鄧瑤，《雙梧山館文鈔》，卷5，頁3-4。

55 見(清) 平步青，《霞外趣屑》，頁31-32。(清) 劉聲木，〈國史儒林等三傳〉，《萇楚齋隨筆》，卷4，頁76。

56 (清) 何紹基，〈李次青輯國朝先正事略書後〉，《東洲草堂文鈔》，卷5，頁172。

信。

咸、同二朝享祚既短，且國家戰火頻仍，無暇顧及文教，並就目前之資料來看，亦未見此間有續修該傳之提議。逮至德宗登位，廷臣乃先後數度提議續修。

關於光緒朝第一次續修開始的時間，公私不同史料中，呈現出兩種不同的記載。官書記為光緒七年（1881）閏七月：「國史館奏，纂辦儒林、文苑、循吏、孝友列傳，請飭各省確查舉報。從之。」⁵⁷而當事人繆荃孫的私集中卻記為光緒六年（1880），「光緒庚辰（六年），總裁欲敍修兩傳」⁵⁸，「光緒庚辰，奏請派員重修」，⁵⁹筆者認為應為光緒七年。續修國史是官方行為，自然當以官方記載為準。並且在國史館檔案編纂類中，有一件國史館移催各省咨報採訪應列入儒林等傳的呈堂稿：「國史館為再行移催事，本館於光緒七年閏七月十九日，具奏續辦儒林文苑孝友列傳一摺。本日奉旨：依議，欽此。」⁶⁰《實錄》的記載與檔案一致。荃孫雖為當日參加續修之人，然所記亦容有所錯謬。

關於這次續修的參加人員，先後有廖穀似（壽豐）為提調，李蕊園（端榮）、汪柳門（鳴鑾）、陳伯潛（寶琛）、惲次遠主修，後由於史館人員調動，由譚叔裕（宗浚）與繆荃孫合辦。光緒十一年（1885），譚宗浚外簡，「荃孫獨任其事」，⁶¹而從檔案的記載來看，當時參與者還有屠仁守、朱百遂、王廉、李桂林、陳秉和、何榮階等人。⁶²在入傳人物的選擇上，則與嘉慶間纂輯時候的標準大體相同，即除了要求入傳者須學行兼優外，更提及「國朝漢學宋學軌轍互歧，……此編均兩收之，務取持平，不為偏嗜」⁶³的兼採原則。史館一方面行文各省，請查訪本省應入傳人物事實、履歷、著述造冊報館，以助續修。以江蘇省為例，光緒八年（1882）四月，學政黃體芳頒佈〈應入儒林、文苑、循吏、孝友史傳諸人呈報條例〉，要求各屬士子，各就聞見所及呈報，並擬每次匯咨史館前，

57 《德宗景皇帝實錄》，卷133，頁924。

58 繆荃孫，〈國史儒林文苑傳始末〉，《藝風堂文漫存》，乙丁稿卷3，頁17。

59 繆荃孫，〈國史儒林傳敍錄〉，《古學匯刊》，第1輯。

60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國史館檔案》，編纂類395，〈光緒二十九年十一月本館為移催各省咨報應入儒林等傳事跡事呈堂稿〉。

61 繆荃孫，〈國史儒林文苑傳始末〉，《藝風堂文漫存》，乙丁稿卷3，頁17。

62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國史館檔案》，編纂類407，〈光緒七、八年分各位大人老爺認辦儒林文苑循吏孝友等傳功課檔〉。

63 (清)譚宗浚，〈擬續修儒林文苑傳條例〉，《希古堂文甲集》，卷1，頁1。

將匯送姓名刊刻示衆，「如有阿好溢美者，官師紳士均可據實詳秉。」⁶⁴ 另一方面更對館中所存舊稿進行進一步的修訂。比如〈邵晉涵傳〉原附於〈邵廷采傳〉下，此次改將〈邵晉涵傳〉別出而以翟灝附之，〈邵晉涵傳〉改附〈沈國模傳〉下，⁶⁵ 嚴衍以明人不入傳，潘天成改入《孝友傳》，薛鳳祚、梅文鼎、王錫闡改歸《疇人傳》等等。⁶⁶ 在纂修的具體過程上，仍採取初輯、覆輯的方法，如〈錢儀吉傳〉，先由屠仁守纂輯，再由汪鳴鑾覆輯，並規定在寫作上須博採衆書，「如有抄寫一書，全書並無他書引證者，不收」，⁶⁷ 在一定程度上保證了纂修的質量。與嘉慶間的纂輯受到民間學術相當影響不同的是，這次續修，有部分傳記是奉特旨纂辦的。⁶⁸

光緒十四年（1888），繆荃孫基本完成了對《儒林傳》的續修：「光緒十四年五月，整理儒林等五傳，撰成稿本，托陸提調呈堂。」⁶⁹ 分宋學爲上卷，漢學爲下卷，宋學分派，漢學分經。以彰顯所謂「漢宋持平」的態度。在纂修的過程中，他因紀大奎等人是否入傳，與翰林院掌院學士、國史館總裁徐桐產生分歧，最終導致自己「此次入都，選文舊缺不派，慶典不派，會典館潘文勤索之於前，翁尚書索之於後，允而不派。京察不能不列一等，考語平常，以致不能記名。」大考又被列入三等第四名。⁷⁰ 光緒二十二年（1896），葉昌熾在史館任職時，同儕間還對此事昌言不諱。⁷¹ 此稿上交後，館中一方面委託惲毓鼎進行校閱。惲毓鼎，字薇蓀，又字澄齋，順天大興人，光緒十五年（1889）進士，此後任晚清史官十九年，他於光緒二十二年四月開始審定，「光緒廿二年四月十四日，史館送來《儒林》、《文苑》全傳稿本，歸余考訂校閱。」⁷² 當年七月全部完成。另一方面又有所補辦，如葉昌熾奉徐桐命，收被繆荃孫拒絕的紀大奎入傳。⁷³

64 (清) 黃體芳，〈應入儒林、文苑、循吏、孝友史傳諸人呈報條例〉，《黃體芳集》，卷3，頁54-56。

65 繆荃孫，《藝風老人日記》，頁23。

66 繆荃孫，〈國史儒林傳敍錄〉，《古學匯刊》，第1輯。

67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國史館檔案》，編纂類407，〈光緒九年分各位大人老爺認辦儒林文苑循吏孝友傳功課檔〉。

68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國史館檔案》，編纂類391，〈宣統元年調查儒林奉旨日期冊〉。

69 繆荃孫，《藝風老人年譜》。

70 質盧，《繆藝風與清史儒林傳》。

71 (清) 葉昌熾，《緣督廬日記鈔》，卷7，頁528。

72 (清) 惲毓鼎，《惲毓鼎澄齋日記》，頁98。

73 葉昌熾，《緣督廬日記鈔》，卷7，頁537。

此次續修後，史館恐各省尚有遺漏，於是於光緒二十九年（1903）十月二十日再次奏請添辦，奉旨依議，⁷⁴是為第二次續修，並與修補皇史宬因庚子之亂所缺諸帝本紀等書並為一案辦理，⁷⁵總纂官陳伯陶奏上〈擬增輯儒林文苑傳條例〉，稱：「館中舊傳皆粗具稿本，未經刪潤，且抉擇太嚴，脫漏亦多。竊今搜羅，發篋中官私載籍，錄其尤異者為之增輯，其各省陸續呈送者，並為採入。自去歲二月至今，寒暑迭更，編次粗就，謹錄以供裁擇。……並將增輯條例附呈尊覽。」⁷⁶是〈條例〉之上，與此次增輯完成同時。按陳伯陶（1865-1930），字象華，一字子礪，光緒十八年（1892）探花，其任國史館事前後共兩次：光緒二十一年（1895）十二月充國史館協修；光緒三十年（1904）十月補國史館纂修、十二月補國史館總纂。⁷⁷而該〈條例〉既署名「總纂陳伯陶謹上」，是此增輯完成大約在光緒三十年之後，並查臺北的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七十四冊之清內府藍格朱圈寫本《清史儒林傳》，每冊均載「總裁：王、那；副總裁：瞿、榮；總纂官：陳伯陶；提調：惲毓嘉校輯、余堃覆校輯」，應該即是此次增輯後的本子。其中「王」是王文韶，光緒二十七年（1901）五月任國史館總裁；「那」是那桐，光緒三十一年（1905）十二月任國史館總裁，光緒三十二年（1906）九月開去差使；「瞿」是瞿鴻禑，光緒二十七年五月任國史館副總裁，光緒三十二年九月開去差使；「榮」是「榮慶」，光緒二十九年（1903）九月任國史館副總裁；惲毓嘉光緒二十四年（1898）四月散館授編修，光緒三十三年（1907）十月記名以道府用，其任國史館提調職，應在此之間；「余堃」光緒二十八年（1902）六月補國史館提調官。⁷⁸綜合以上人物任職時間，知此次增輯完稿時間，應為光緒三十一年至三十二年間。

陳伯陶擬定的〈擬增輯儒林文苑傳條例〉共二十一條，稱：「乾隆時四庫館開，書籍大備，我朝通人撰述，悉經御定，然後著錄，類皆卓然可傳。其或醇疵互見者，則附之存目中。茲擬著錄諸人，除子部兵家、法家、醫家、藝術家不錄

74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國史館檔案》，編纂類395，〈光緒二十九年十一月本館為移催各省咨報應入儒林等傳事跡事呈堂稿〉。

75 惲毓鼎，《惲毓鼎澄齋奏稿》，頁55。

76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國史館檔案》，編纂類1，〈修史條例〉附〈擬增輯儒林文苑傳條例〉。按：該條例亦見於陳伯陶別集《瓜廬文牘》，卷1，頁34-40。

77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清代官員履歷檔案全編》，第7冊，頁586。

78 魏秀梅，《清季職官表附人物錄》，頁973。

外，其未在舊纂儒林文苑之列者，悉行增入，至存目諸人，或經前賢論定，以爲其書可傳者，亦并採入。」認爲舊傳於宋學家記載頗略，「然漢學至乾嘉始盛，國初沿有明，學派大抵皆宋學家，其時名臣碩輔，多以講學名，故伏處草莽者亦多。」故「茲輯廣爲搜羅，以著我朝理學源流。於舊傳外增加者幾過其半（原註：乾嘉時理學衰歇，至道咸間復興，茲輯於咸同間人亦多載入）。」

光緒三十四年（1908）四月，惲毓鼎出任史館提調後，又動議續纂《儒林傳》。八月初六日，擬定修纂辦法：「擬斷自嘉慶朝。凡奉旨宣付史館列入四傳者，搜訪公私事實，接續增修，分幾陸續進呈。其未奉旨者，雖係聞人，暫付闕如，以昭公慎。蓋千秋論定，非余等一二人所敢去取於其間，唯奉天語爲定評，庶幾無私無僭耳。」⁷⁹總體來說，這次續修與前次採用的辦法基本相同，即移文各省採訪事實、著述，在具體修纂方法上，亦採取初輯、覆輯的方法，與之前的纂輯不同是，此次續修還記錄了各人所纂傳記的領、交時間，如惲毓鼎覆輯的〈俞樾傳〉就是光緒三十四年二月二十三日領，四月初一日交，⁸⁰這種工作辦法，對提高效率當有幫助。但可能由於此次續修距上次纂修時間不長，故各省多回覆無可添入，成績有限。

四、諸稿傳目之比較

當年清國史館所纂修的各種《儒林傳》稿本，目前絕大多數作爲「善本舊籍」，保存在臺北的國立故宮博物院，⁸¹共有三個版本。⁸²

其一：《清史儒林傳》目錄一卷、上編三十二卷、下編四十一卷，清內府藍格朱圈寫本，共七十四冊，即前述每冊均載「總裁：王、那；副總裁：瞿、榮；總纂官：陳伯陶；提調：惲毓嘉校輯、余堃覆校輯」本。而嘉業堂鈔本《清國史儒林傳》中，亦有一「上編三十二卷，下編四十一卷」之本，兩本目錄顯示的傳主完全相同。應即前述光緒三十年前後所續修之本。

79 惲毓鼎，《惲毓鼎澄齋日記》，頁379。

80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國史館檔案》，編纂類392，〈光緒三十四年初覆輯四傳功課檔〉。

81 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也藏有部分清國史館《儒林傳》稿本，筆者亦曾前往查閱，但被告知該部分資料殘損嚴重，已無法提供閱覽。

82 國立故宮博物院編，《國立故宮博物院善本舊籍總目》，上冊，頁314-315。

其二：《儒林傳》八卷，清內府朱絲欄寫本，共八冊。與前述繆荃孫所登載的道光末方俊等人的傳目對照，所顯示的傳主完全相同，可以基本認定此本為道光末年定本。再與嘉業堂鈔本中的八卷本《國史儒林全傳》傳目對照，所入傳的人物亦基本相同，惟傳主前後次序不同，嘉業堂鈔本比較混亂。可能是當日鈔胥所致。

其三：《儒林傳》存三十二卷，缺卷一、二，清內府藍格稿本，三十三冊，此本目錄缺失，要翻閱具體的傳文以進行比勘，是否即當日繆荃孫續修之本，待考。

另外，自清代以來，坊間還流傳有多種題為阮元所撰的《國史儒林傳》，並且通常與《文苑》等傳合刻，但當時已有學者懷疑其非阮元原本。⁸³ 其實，通過阮元所擬「集句成文」等條例，不難判斷這些版本是否即是原本。目前所見確為阮元原纂本的《擬國史儒林傳》，除了前述北京圖書館所藏善本外，還有同藏於北京圖書館的光緒十一年冬儀徵張氏《榕園叢書》續刻本和《續修四庫全書》史部五三七冊所收錄南京圖書館藏嘉慶刻本，其中以《續修四庫全書》本較為常見。而嘉業堂鈔本中的《儒林傳後編》一卷，傳主為俞樾、華蘅芳、萬斛泉等人，而檔案中相關資料對照，或許即為光緒末惲毓鼎所續纂之本。

各本《儒林傳》的版本序列既定，進一步的研究就需要從傳文入手，以見不同時代的《儒林傳》如何展現當時學術風貌，特別是經過多次續修與刪改，一些重要的學術人物形成了多份傳稿，通過對這些成於不同時期、不同纂修官之手的同一人物傳記的比勘，字裏行間，不僅可見這些為後世所熟知學者的形象變遷，也可管窺學術風尚的變化。惟此等比較研究，尚需時日，暫不作為本文的處理對象。

五、結語

新清史中的儒林傳（學術人物傳記），目前已得到學者的關注。李紀祥先生即有〈《清史·儒林傳》纂修之學術史反思——由《國朝漢學師承記》到《清代

83 光緒2年，譚獻閱讀《國史儒林文苑傳》刻本4卷，認為非阮文達原稿。見（清）譚獻，《復堂日記》，頁74-75。

學術概論》〉，⁸⁴ 但李先生所論，著力於檢討自江藩以來的清學論述譜系，以期在此基礎上開出一新的「儒林傳」式的清學敍述方式，而對於出自清國史館的清學史——《清國史·儒林傳》本身的修纂、編輯情況，卻並沒有加以清理。臺灣中山大學清代學術研究中心，將《清史新編》中「學術人物傳記綱目及寫作方式」列為專題研究計劃，「擬從學術史的大視野討論擬收人物綱目，以見出清史研究的新成績及新方向，同時討論正史人物傳記古今寫法的異同，以指出合理的正史人物傳的寫作方式。」⁸⁵ 其中是否有論及《清國史·儒林傳》，不得而知。

本文在學界已有成果的基礎上，通過研讀國史館原始檔案和相關修撰者的別集，對該傳的纂修情況進行了初步的梳理與考察，認為其發軔於乾隆年間，開始纂修於嘉慶十四年陳壽祺任翰林院編修時，非由阮元首創；而阮元集合衆力所修之《擬國史儒林傳稿》並非國史館之最後定本，而是經歷了多次改動；道光中，國史館曾提議續修此傳，至光緒朝開始辦理，前後多次。臺北的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三種清國史館《儒林傳》即是史館當日歷次修撰所形成的稿本，與近年出版之嘉業堂鈔本《儒林傳》源出一處。

84 戴彭林，〈清代經學與文化〉。

85 <http://www2.nsysu.edu.tw/cdsc> (檢索時間：2007年7月5日)。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 (清) 平步青，《霞外攟屑》，北京：中華書局，1959。
- (清) 世續等，《德宗景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7。
- (清) 朱方增，《求聞過齋詩集》，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第1501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 (清) 朱錫庚，《朱少河先生雜著》，北京：北京圖書館藏稿本。
- (清) 阮元，《學經室集》，北京：中華書局，1993。
- (清) 阮元，《儒林傳擬稿》(膠片)，清鈔本，中華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中心、北京圖書館1992年攝製。
- (清) 阮亨，《瀛舟筆談》，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圖書館藏清嘉慶25年刻本。
- (清) 何紹基，《東洲草堂文鈔》，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第1529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 (清) 汪喜孫著，楊晉龍編，《汪喜孫著作集》，臺北：中央研究院文哲研究所，2003。
- (清) 曹振鏞等，《仁宗睿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6。
- (清) 陳壽祺，《左海文集》，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第1496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 (清) 張金鏞，《躬厚堂雜文》，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圖書館藏清光緒戊寅9月刻本。
- (清) 張鑑，《冬青館甲集》，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第1492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 (清) 張鑑，《阮元年譜》，北京：中華書局，1995。
- (清) 黃體芳，《黃體芳集》，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4。
- (清) 恽毓鼎，《愽雅齋日記》，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04。
- (清) 恽毓鼎，《愽雅齋奏稿》，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07。
- (清) 葉昌熾，《緣督廬日記鈔》，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第576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 (清) 慶桂等，《高宗純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6。
- (清) 鄧瑤，《雙梧山館文鈔》，北京：北京圖書館藏清咸豐10年南邨草堂刻本。
- (清) 劉聲木，《袁楚齋隨筆》，北京：中華書局，1998。
- (清) 錢林，《文獻徵存錄》，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第540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 (清) 錢泰吉,《甘泉鄉人稿》,臺北:文海出版社,1973。
- (清) 譚宗浚,《希古堂文甲集》,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圖書館藏清光緒16年刻本。
- (清) 譚獻,《復堂日記》,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1。
- 《國史館移札》,北京:北京圖書館藏清刻本。
- 《清國史館奏稿》,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4。
- 《清國史》,北京:中華書局,1993。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國史館檔案》。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乾隆朝上諭檔》,北京:檔案出版社,1998。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清代官員履歷檔案全編》,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1997。
- 金兆蕃,《金學士國史循吏傳稿》,北京:北京大學圖書館藏民國戊辰年(1928)2月思貽堂刻本。
- 陳伯陶,《瓜廬文贊》,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圖書館藏1931年鉛印本。
- 陳鴻森輯,《阮元摯經室遺文輯存》,收入楊晉龍主編,《清代揚州學術》,下冊,臺北:中央研究院文哲研究所,2005。
- 趙爾巽等,《清史稿》,北京:中華書局,1977。
- 劉錦藻等,《清朝續文獻通考》,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00。
- 繆荃孫,《藝風老人日記》,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89。
- 繆荃孫,《藝風老人年譜》,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89。
- 繆荃孫,《藝風堂文漫存》,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圖書館藏清刻本。
- 繆荃孫,《國史儒林傳敍錄》,《古學匯刊》,第1輯,上海:國粹學報社,1911。

二、近代論著

- 王汎森,〈清代儒者的全神堂——《國史儒林傳》與嘉、道年間的顧炎武崇拜〉,未刊稿。
- 王章濤,《阮元傳》,合肥:黃山書社,1994。
- 王章濤,《阮元年譜》,合肥:黃山書社,2003。
- 王章濤,《阮元評傳》,揚州:廣陵書社,2004。
- 王鍾翰,〈清國史館與《清史列傳》〉,《社會科學輯刊》,1982年第3期,頁89-99。
- 支偉成,《國學用書類述》,上海:泰東書局,1927。
- 中國歷史大辭典史學史卷編纂委員會編,《中國歷史大辭典·史學史卷》,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1983。
- 仰彌,〈阮文達事迹〉,《中和月刊》,1卷9期,1940年9月,頁46-47。

- 孫廣海，〈阮元學術思想研究〉，香港：香港大學中文系博士論文，2002。
- 李紀祥，〈《清史、儒林傳》纂修之學術史反思一由《國朝漢學師承記》到《清代學術概論》〉，收入彭林，《清代經學與文化》，頁266-298。
- 李鵬年，〈國史館及其檔案〉，《故宮博物院院刊》，1981年第3期，頁61-69。
- 孟森，《明清史論著集刊續編》，北京：中華書局，1986。
- 郭明道，《阮元評傳》，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5。
- 國立故宮博物院編，《國立故宮博物院善本舊籍總目》，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83。
- 戚學民，〈儒林列傳與漢學師承——《漢學師承記》的修撰及漢宋之爭〉，《清華大學學報》，2007年第1期。
- 戚學民，〈論阮元對戴震學術地位的貢獻——讀阮元撰《儒林傳擬稿》札記之一〉，<http://news.yztoday.com/211/2007-04-04/20070404-572674-211.shtml>（檢索日期：2007年4月23日）。
- 喬治忠，《清朝官方史學研究》，臺北：文津出版社，1994。
- 喬治忠，〈清代國史館考述〉，《文史》，第39輯，1994年3月，頁181-194。
- 馮明珠，〈院藏傳包資料述例〉，《故宮文物月刊》，3卷12期，1986年3月，頁28-35。
- 黃慶雄，《阮元輯書刻書考》，臺中：私立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5。
- 戴彭林，《清代經學與文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
- 鄒愛蓮，〈清代的國史館及其修史制度〉，《史學集刊》，2002年第4期，頁37-43。
- 漆永詳，《江藩與漢學師承記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
- 漆永詳，《漢學師承記箋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
- 劉德美，《阮元學術之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論文，1986。
- 質盧，〈繆藝風與清史儒林傳〉，《中央日報》，1947年2月15日，9版。
- 德明，〈阮元史學撰著述評〉，《揚州師院學報（社會科學版）》，1995年2期，頁47-52。
- 賴貴三，《昭代經師手簡箋釋——清儒致高郵二王論學書》，臺北：里仁書局，1999。
- 錢毅、王傳東、蔣銀宏，〈阮元著述文本的總貌及其整理的現狀和意義〉，《古籍整理研究學刊》，2007年第1期，頁61-66。
- 鍾玉發，《阮元學術思想研究》，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博士論文，2005。
- 魏秀梅，《清季職官表附人物錄》，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2。

The Ch'ing Historiography Institute's *KUO-SHI: JU-LIN CHUAN*

Ma Yan-wei
Institute of Ch'ing History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Abstract

Before the adoption of modern, chapter-based academic history, the writings of important scholars were used to outline the academic and intellectual history of a dynasty, as well as those preceding it. The Ch'ing dynasty was no exception to this pattern. In the Ch'ing, these compilations included such famous works as the *Kuo-ch'ao han-hsüeh shih-ch'eng-chi* and *Kuo-ch'ao hsüeh-an hsiao-shih*. The focus of these works was to provide readers with materials for study, while stressing the importance of the editor's contribution. However, the compilation of *Kuo-shi: Ju-lin Chuan*, an important academic history of the Ch'ing dynasty, has long been overlooked. Although scholarly research generally attributes this work to Juan Yüan, no scholars have yet described its compilation and editing in sufficient detail. This article will address these questions, utilizing original documents from the Ch'ing imperial histories and other related documents to consider how Ch'ing scholars approached the construction of Ch'ing intellectual history. It is hoped that this study will allow scholars to better utilize Ch'ing compilations in their studies of Ch'ing intellectual history. (Translated by Daniel Greenberg)

Keywords: Ch'ing Historiographer's Office, *Ju-lin Chuan*, Juan Yüan, academic history